



媒體製作臨時指導 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

讀完這份文檔後，請在底部確認。

截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

目的

創建本《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期間的媒體生產臨時指南》（《媒體製作臨時指南》）的目的是為電影，電視，音樂和其他媒體製作企業的所有者和經理及其僱員，承包商，以及採取預防措施以防止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供應商。

為了本指南的目的，“媒體製作活動”包括在電影，音樂，電視和流媒體製作中在現場，現場或在任何製作或錄製地點進行的所有活動。

媒體製作活動涉及各種業務，媒體製作企業的所有者 / 經理應在適用時參考相關行業特定的衛生部 (DOH) 指南。具體而言，在辦公室進行的任何活動都必須按照《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期間辦公室工作的臨時指導 (Interim Guidance for Office-Based Work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與建築有關的任何活動必須按照《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期間施工活動的臨時指導 (Interim Guidance for Construction Activities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任何與頭髮和化妝有關的活動都必須按照《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中髮廊和理髮店的暫行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Hair Salons and Barbershops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和《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期間個人護理服務的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Personal Care Services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分別；與食品服務有關的任何活動必須按照《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中的食品服務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Food Services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並且任何與房地產相關的地點或財產搜尋活動必須按照《新型冠狀病毒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期間房地產服務的臨時指導 (Interim Guidance for Real Estate Services during the COVID-19 Public Health Emergency)》。

這些準則是僅限於最低要求，任何媒體製作業務的所有者 / 經理均可自由提供其他預防措施或增加限制。這些指導意見基於在發佈時最廣為人知的公共衛生實踐，這些指導意見依據的文檔可以並且確實經常更改。責任方（定義如下）負責遵守有關媒體製作的所有地方，州和聯邦要求。責任方也有責任隨時了解這些要求的任何最新訊息，並將其內容融入到林業活動和 / 或現場安全計畫中。

背景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於 2020 年 3 月 7 日發佈第 202 號行政命令宣佈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疾病進行緊急狀態。新型冠狀病毒疾病在紐約州發生了社區傳播。為了儘量減少進一步的傳播，在可能的情況下，人員之間必須保持至少六英尺的社交距離。

2020 年 3 月 20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號行政命令 202.6，指示所有非必需業務關閉辦公室內人員職能。必要業務 (Empire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ESD) 指南所定義的基本業務不受個人限制，但是卻被指

示遵守有關保持清潔和整潔的指導和指示。衛生部 (Department of Health, DOH) 發布的安全工作環境，並強烈敦促儘可能保持社會隔離措施。

2020 年 4 月 12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行政命令 [202.16](#)，其中指示基本業務向工作場所在場的員工免費提供必須遮蓋的面部遮蓋物。在工作過程中與客戶或公眾直接接觸。2020 年 4 月 15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17](#) 號行政命令，要求任何兩歲以上的人，如果在公共場所不能保持或不保持社交距離，並且在醫學上能夠耐受蒙臉，都必須用口罩或布面蒙住自己的鼻子和嘴。2020 年 4 月 16 日，州長庫莫發布了行政命令 [202.18](#)，指示所有使用公共或私人運輸工具或其他可租用車輛，年齡超過 2 歲並且能夠容忍面部遮蓋物的人，在任何此類旅行中，必須在鼻子和嘴上戴上口罩或臉罩。該行政命令還指示任何公共或私人交通工具的營運人或駕駛員在該等車輛上有乘客時，須戴上口罩或面罩以遮住口鼻。2020 年 5 月 29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34](#) 號行政命令，授權經營者/業主有權拒絕不遵守面罩或口罩要求的個人進入。

2020 年 4 月 26 日，葛謨州長宣佈基於數據驅動的區域分析將分階段重新開放紐約工業和企業的方法。2020 年 5 月 4 日，州長規定區域分析將考慮幾個公共衛生因素，包括新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以及醫療保健系統，診斷測試和接觸者追蹤能力。2020 年 5 月 11 日，葛謨州長宣布根據區域可用度量和指標，第一階段的重新開放將於 2020 年 5 月 15 日從紐約的幾個地區開始。2020 年 5 月 29 日，葛謨州長宣佈第二階段的重新開放在本州多個地區啟動，並宣佈使用新的早期預警系統控制面板，用於為紐約民眾，政府官員和專家整合本州大範圍的數據採集工作，旨在監測和審核控制病毒的方法以確保安全的重新開放。6 月 11 日，州長 Cuomo 宣布重新開放的第三階段將於 2020 年 6 月 12 日在紐約幾個地區開始。

除以下標準外，所有媒體製作活動都必須遵守 DOH 發布的任何適用的維護清潔安全工作環境的指南。

請注意，如果本文檔中的指導意見與紐約州發佈的其他指導意見不同，則應採用最新的指導意見。

紐約州負責任媒體製作活動的標準

沒有達到以下最低州標準以及適用的聯邦要求，就不會發生宗教和喪葬服務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美國殘疾人法案 (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ADA)》，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環境保護局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和美國勞工部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Labor) 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dministration, OSHA) 設立的最低標準。

本指南中包含的州標準適用於在新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的所有媒體製作活動，直至州撤銷或修訂。媒體製作業務的所有者或管理層（無論哪種情況，「責任方」）有責任滿足這些標準。在本指南中，“僱員，演員和工作人員”是指參與媒體製作活動的所有個人，包括但不限於：表演者，工人，手工藝人，音樂家，作家，導演，視覺效果，髮型師，服裝設計師和化妝師。

下列指導意見圍繞三個不同的類別組織：人員，地點，過程。

I. 人員

A. 人身距離

- 負責方必須確保，對於室內媒體生產設施或場所，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的人數不得超過佔用證明書所確定的特定區域最大佔用人數的 50%；和

- 負責方必須確保媒體製作工廠周圍所有位置（例如，用餐區，公共區域，存放區，拖車，視頻村，設備區）的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之間至少保持六英尺的距離或位置；前提是在媒體製作過程中某些功能可能需要與其他人相距六英尺之內（例如，衣櫥，頭髮，化妝，聲音，拍攝，表演），責任方必須確定此類功能並實施緩解受影響個人風險的協議。
 - 此外，安全或核心活動（例如，移動設備，卸貨）可能要求個人在較短的距離內，在這種情況下，個人必須戴上可接受的面罩。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確保媒體生產設施或場所中的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在任何時候都佩戴可接受的面部遮蓋物，前提是該人的年齡在兩歲以上並且在醫學上能夠容忍這種面部遮蓋物。
 - 表演者可以在表演或彩排時，或在干擾諸如頭髮，化妝或衣櫥之類的核心活動時，臨時取下臉罩。在進行上述活動後，表演者必須盡快戴上臉罩。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確保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緊靠表演者且沒有遮蓋物（例如，髮型師，化妝師，服裝設計師，聲音技術人員，工作室老師，特技協調員，特技效果技術人員）在需要接近的活動期間，可接受的面部遮蓋物和護目鏡，例如面罩或護目鏡。在進行此類活動之前和之後，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也應戴手套或進行手部衛生。
 - 可接受的預防新型冠狀病毒的面罩包括但不限於布質面罩和同時覆蓋口鼻的一次性口罩。
 - 但是，對於工作場所的活動，由於工作性質的原因，通常需要對個人防護設備 (PPE) 進行更高等度的防護的布料，一次性或其他自製的面部覆蓋物是不可接受的。對於這些活動，按照現有行業標準使用的 **N95** 呼吸器或其他個人防護設備應繼續使用，這是根據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的指導意見確定的。
- 負責方必須將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的人數限制為僅用於室內和室外媒體製作活動的基本人員，並確保嚴格執行所有與社會隔離的準則。必須禁止任何不必要的人員和訪客（例如，朋友，家人，來賓，訪客）進入媒體製作設施或地點。
 - 未成年人應限於兩名陪同的成年人（例如，每 **12 NYCRR 186-3.6(a)**一名監護人或指定負責人和一名教育者）。應防止兒童 除非進行表演或彩排，否則請觸摸或搬運任何媒體製作項目或設備。負責方應考慮將未成年人轉移到安全的偏僻地點，在可能的情況下，限制他們與其他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接觸。
 - 負責方必須確保有足夠的安全性，以限制只有基本人員才能進入媒體生產設施或場所，並執行安全計劃以驅散聚集在外面的任何人。
- 負責人員在搜尋或選擇媒體製作地點時必須考慮到社會隔離的要求。責任方必須：
 - 確保可以完全保護公眾的安全；
 - 確保位置留有足夠的空間，以滿足所有工作區域和部門的社會疏散要求；和
 - 能夠達到適當的清潔，消毒和衛生標準。
- 負責方可以修改使用和 / 或限制工作站和座位的數量，以使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在各個方向（例如，左右並面對時）至少相距六英尺。在使用之間不進行清潔和消毒的情況下不能共享工作站。如果工作站之間的距離不可行，則負責方可以設置物理屏障（例如，在不會影響空氣流動，加熱，冷卻或通風或以其他方式帶來健康或安全風險的區域使用塑料屏蔽牆）。

- 應根據 OSHA 準則 設置物理屏障並使用。
- 物理屏障的選擇可能包括條形窗簾，有機玻璃或類似的材料，或其他不透水分隔物或隔板。
- 負責方應鼓勵在媒體製作設施或地點內使用專門的工作區，並建立防止在同一工作空間內重疊部門的系統。考慮使用顏色編碼的系統或其他可見指示器，以方便識別區域以及合適的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
- 負責方應禁止一次由多個人同時使用狹小的空間（例如，電梯，機械區域，控制室，編輯室），除非該空間中的所有個人同時都穿著可接受的面罩，或者除非拍攝或表演所必需的。但是，即使使用面罩，佔用空間也不能超過空間最大容量的 **50%**，除非是為一人使用而設計的。責任方應在保持安全規程的同時，最大限度地增加室外空氣的通風（例如，打開門窗）。責任方應採取額外措施，防止電梯等候區出現聚集現象，並限制電梯的密度，例如允許使用樓梯。
- 責任方應採取措施，在狹窄的過道，走廊，長椅或空間中使用帶箭頭的膠帶或標誌，並在所有常用區域和任何通常列隊或人們可能聚集的區域（例如上 / 下班打卡站，健康檢疫站，休息室）設置標誌和距離標記，以減少雙向行人流量。
- 負責的締約方應盡可能遠程進行媒體製作活動（例如，會議，主持，偵察，編輯）。
 - 負責的締約方應確保所有偵查活動在可能的情況下以虛擬方式進行。如果個人必須親自出行，負責方應確保在能夠保持社交距離的小團體中進行偵察，所有個人都應佩戴適當的面罩。
 - 負責的締約方應確保在盡可能遠的地方進行演員和試鏡。如果不是遠程執行：
 - 責任方必須在兩次約會之間留出足夠的時間清潔和消毒共用表面。
 - 負責的當事方應確保到達演藝場所的表演者在私人車輛中或在設施或場所外等候，直到進行試鏡。
 - 負責的締約方應消除對預定任命有利的公開呼籲。
 - 負責的當事方應確保在試聽期間保持物理距離，即使在同時進行多個人試聽的情況下，也要盡可能。
 - 負責的當事方必須確保穿戴符合上述規定的可接受的面罩。
- 負責的當事方應在任何給定時間限制乘車旅行的個人數量，以允許足夠的社會距離。
 - 負責的締約方應鼓勵個人盡可能獨自駕駛並使用私人交通工具。
 - 如果有一個以上的人乘坐車輛，責任方必須確保所有乘員都戴上口罩，並鼓勵乘員打開窗戶並增加通風。
- 負責的締約方應考慮採取措施減少表演者之間的親密接觸，例如在可能的情況下修改劇本或使用數字效果。
 - 可能的情況下，負責方應限制個人之間長時間密切或近距離接觸的場景（例如，戰鬥，跳舞）或需要大量人群的場景。

- 鼓勵負責任的締約方將維修人員分成固定的對或小組，以在可能的情況下限制親密或近距離接觸的人數。
- 責任方必須在整個設施內張貼與衛生廳新型冠狀病毒指示牌一致的標牌。責任方可根據其工作地點或環境，自行訂造符合本廳指示牌要求的指示牌。標牌應用於提醒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
 - 如果他們感到不適，請待在家裡。
 - 用面罩遮住口鼻。
 - 妥善儲存個人防護裝備 (PPE)，必要時丟棄。
 - 遵守物理距離指示。
 - 報告新型冠狀病毒症狀或接觸症狀，以及應如何報告。
 - 遵守手部衛生，清潔和消毒指導意見。
 - 遵循適當的呼吸衛生和咳嗽禮儀。

B. 在封閉空間集會

- 根據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發佈的《[企業和雇主計劃和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病的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Businesses and Employers to Plan and Respond to Coronavirus Disease 2019 \(COVID-19\)\)](#)》，責任方必須盡可能限制面對面的聚會（例如休息，安全會議），並使用其他可能適用的方法，如視頻或電話會議。當無法進行視頻會議或電話會議時，負責方應在通風良好的開放空間舉行會議，並確保個人彼此之間保持六英尺的社交距離（例如，如果有椅子，在椅子之間留出空間，讓員工交替坐等椅子）。
- 負責任的締約方應通過限制佔用或關閉不允許適當的社會疏散的不必要的便利設施和公共區域來鼓勵社會疏遠。如果開放，責任方必須在此類便利設施（例如自動售貨機，公共咖啡站，飲水器，小吃店）附近提供洗手液或消毒濕巾。
- 責任方必須在小區域（如洗手間和休息室）建立適當的社交距離，並在無法保持社交距離的區域設置標誌和系統（如有人使用時設置標誌）以限制佔用；
- 負責任的各方應錯開時間表，以安排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在任何聚會（例如喝咖啡休息時間，進餐和上班 / 下班）之間保持社交距離（即六英尺的距離）。

C. 工作場所活動

- 負責任的締約方應在可能的範圍內限制額外費用的數量。
- 責任方必須禁止現場觀眾，除非現場觀眾僅由付費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組成。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的現場觀眾人數最多不能超過 100 人，或觀眾人數的 25%（以較低者為準）。現場觀眾必須在各個方向上保持至少六英尺的社交距離。
- 負責任的當事方應考慮讓演員，包括任何其他演員，在可能的範圍內（例如，在場外或通過遠程指導完成頭髮，化妝和衣櫥的準備工作）到達媒體製作設施或“照相機準備就緒”的位置。

- 負責方應確保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全天有足夠的時間來定期清潔和消毒他們的裝備和設備（例如照相機，道具）（如果有多個人使用或操作）。
- 負責方應努力將所有紙質文件數字化（例如，合同，技術偵察包，腳本，樂譜，簽到 / 簽出，工作人員名單，電話表）。如果數字化不可行，則應分配印刷材料供個人使用，而不應在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之間共享。
- 責任方必須確保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都接受有關新型冠狀病毒安全，衛生，清潔和消毒規程的培訓。
- 責任方必須採取措施減少人際接觸和聚集，方法包括：
 - 將面對面的出席僅限於相關媒體製作活動所需的人員；
 - 調整工作時間；
 - 減少現場工作人員，以適應社交距離指導意見；
 - 換班设计（例如 A/B 团队，错开的到达 / 离开时间）；
 - 優先考慮允許社會疏遠的任務而不是不允許社會疏遠的任務；和 / 或
 - 避免多個工作組和 / 或團隊在同一個區域工作，將預定的任務錯開，並使用標識標明佔用區；和 / 或

D. 移動和商業

- 責任方 應限制在媒體製作設施或位置的互動（例如，為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指定輪班離開而指定輪班，並為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開始輪班指定單獨的入口）和移動（例如，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應盡可能經常靠近其工作站或區域）。
 - 在可行的情況下，負責方應限制進入媒體生產設施或地點的入口數量，以 **(1)** 管理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進入建築物的流程並監控佔用 / 容量限制，以及 **(2)** 進行健康檢查同時保持防火安全和其他適用法規。
- 負責方必須制定計劃，供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在社交媒體製作設施或場所（如果適用）的內部或外部排隊時保持六英尺的社交距離。
- 責任方必須確立指定的接貨和交貨區域，盡可能限制接觸。
- 對於貨物運送，責任方應實施無接觸運送系統，在運送過程中，司機應待在車輛的駕駛室內，或在不可行的情況下，責任方必須提供符合預期活動的可接受的個人防護裝備，至少包括在運送過程中免費為送貨工人提供布質面罩。
- 負責方必須確保員工在轉移貨物（例如，從送貨司機處）之前和之後對手進行消毒（例如，在開始裝載物品之前先對它們進行消毒；一旦所有物品都已裝滿，請再次對他們的手進行消毒）。

II. 場所

A. 防護裝備

- 負責任的當事方必須確保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始終在媒體生產設施或場所內佩戴口罩，但前提是該人的年齡在兩歲以上，並且在醫學上能夠容忍這種面罩。
- 表演者可以在表演或彩排時，或在干擾諸如頭髮，化妝或衣櫥之類的核心活動時，臨時取下臉罩。在進行上述活動後，表演者必須盡快戴上臉罩。
 - 負責任的當事方必須確保所有沒有表演用面罩的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例如髮型師，化妝師，服裝設計師，音響技術人員，工作室老師，特技協調員，特技效果技術人員）都可以接受在需要緊密接近的活動過程中，要進行面部遮蓋和眼睛保護，例如面罩或護目鏡。在進行此類活動之前和之後，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也應戴手套或進行手部衛生。
- 除了某些工作場所活動所需的任何必要的個人防護裝備外，責任方還必須採購，塑造或以其他方式獲得可接受的面部覆蓋物，並向所有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免費提供此類覆蓋物。如果任何僱員，演員或工作人員需要更換，責任方應備有足夠的面部遮蓋物，口罩和其他所需的個人防護裝備。
- 面罩在使用後必須清洗或更換，不得共用。請參閱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指導意見，以獲取有矣布質面罩和其他類型的個人防護裝備的更多資訊，以及使用和清潔說明。
 - 請注意，對於工作場所的活動，由於工作性質的原因，通常需要對 PPE 進行更高程度的防護，因此佈，一次性或其他自製的表面覆蓋物是不可接受的。責任方必須遵守 OSHA 準則用於此類安全設備。
 - 責任方必須允許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使用自己可接受的面罩，但不能要求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提供自己的面罩。此外，本指南也不應阻止員工佩戴自己的個人額外防護罩（例如手術口罩，N95 防毒面具或面罩），或者如果責任方因工作性質而另外要求員工佩戴更多的防護性 PPE。雇主應遵守所有適用的 OSHA 標準。
- 責任方必須培訓員工如何恰當穿，脫，清潔（如適用）和丟棄個人防護裝備，包括但不限於適當的面罩。

B. 衛生，清潔和消毒

- 責任方必須確保遵守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和衛生廳提出的衛生，清潔與消毒要求和環境衛生要求，包括《新型冠狀病毒病公共和私人設施清潔和消毒指導意見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Facilities for COVID-19)》和《阻止傳播 (STOP THE SPREAD)》海報（如適用）。責任方必須維護日誌，包括清洗和消毒的日期，時間和範圍。
- 負責方必須在以下媒體生產設施或場所中提供和維護手衛生站：
 - 洗手：肥皂，流動的溫水和一次性紙巾。
 - 對於洗手液：用於可能沒有洗手設施或不實用的區域的酒精基洗手液，其中至少含有 60% 的酒精。
 - 負責方必須在整個公共區域（例如入口，出口，展覽品和安全 / 接待台）提供洗手液。在可行的地方應安裝無接觸式洗手液分配器。
- 責任方應在洗手液站附近放置指示牌，表明明顯髒污的手應用肥皂和水清洗；洗手液對明顯髒污的手無效。

- 責任方應在設施周圍放置處理包括個人防護裝備在內的髒物品的容器。
- 責任方必須為共用的和經常接觸的表面提供適當的清潔和消毒用品，並鼓勵參與者在使用這些表面前後按照製造商的指示使用這些用品並遵循手部衛生。
- 責任方必須對媒體生產設施或位置進行定期清潔和消毒，並對許多人使用的高風險區域以及經常觸摸的表面（例如工作室，製作台，頭髮和化妝台，拖車，休息區，飲食區，車輛）。清潔和消毒必須是嚴格和持續的，至少應該在每次輪班後，每天或更頻繁（如果需要）。有關設施清潔和消毒方法的詳情，請參閱衛生廳《公共及私人設施新型冠狀病毒清潔及消毒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Public and Private Facilities for COVID-19)》。
 - 責任方必須確保衛生間定期清潔和消毒。應根據使用頻率更經常地清潔和消毒衛生間。
 - 責任方必須使用標識，佔用標記或其他可行的方法來減少洗手間的容量，以確保遵守距離規則。
 - 負責方必須確保使用註冊的消毒劑定期清潔和消毒所有媒體製作設備和工具（例如，手提箱，照相機，目鏡，鏡片，監視器和触摸屏，手推車）。請參與在紐約州註冊過且在紐約州環境保護廳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DEC) 列表上的產品，這些產品被環境保護局認定為可有效應對新型冠狀病毒。
 - 如果清潔或消毒產品或清潔和消毒行為導致安全隱患或使材料或機械性能下降，責任方必須在使用和 / 或提供一次性手套和 / 或數量限制之間放置手衛生站。使用此類機器的員工人數。
- 如果出現新型冠狀病毒，責任方必須對裸露區域進行清潔和消毒，並且清潔和消毒至少應包括所有較重的運輸區域和高接觸表面（例如共享表面，車輛，扶手，把手和門把手）。
- 責任方必須確保每次使用之間都清潔和消毒所有道具，服裝和佈景，並在每次使用之間存儲在密封容器中。
- 負責任的締約方應確保每次使用之間都要收集服裝，清洗或以其他方式清潔和消毒服裝。所有乾淨的服裝應密封在單獨的袋子中。考慮為演員提供洗衣袋，以在兩次清潔之間安全地存放用過的服裝。
- 如懷疑或證實有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有關《設施的清潔及消毒 (Cleaning and Disinfecting Your Facility)》的指導意見如下：
 - 關閉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患者使用過的區域。
 - 責任方如果能夠關閉受影響的區域，就不一定需要關閉經營場所。
 - 打開室外門窗，增加室內空氣流通。
 - 24 小時後再進行清潔和消毒。如果 24 小時不可行，則盡可能等待較長的時間。
 - 清潔和消毒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患者使用過的所有區域，例如辦公室，浴室，公共區域和共用設備。
 - 經適當清潔和消毒後，即可重新開放使用。
 - 與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患者無密切或近距離接觸的員工和訪客，可在清潔和消毒後立即返回工作區域。
 - 有關“親密或近距離”接觸的信息，請參閱 DOH 的《第 1 種新冠狀病毒感染或接觸後重返工作的公共和私人僱員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Public and Private Employees Returning to Work Following COVID-19 Infection or Exposure)》。

- 如果疑似或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人造訪或使用設施已超過七天，則無需進行額外的清潔和消毒，但應繼續進行例行清潔和消毒。
- 負責方必須採取措施限制個人和部門之間共享物品，裝備和設備（例如收音機，照相設備和小推車，特技墊，假髮，服裝），以及限制共享表面的接觸，例如作為欄杆和門把手；或者，必須要求僱員，演員和工作人員在接觸共享物體或經常觸摸的表面時戴上手套（適合行業或醫療）；或者，必須要求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在接觸前後進行手部衛生。
- 負責方應考慮提供單獨的通信設備（例如，對講機，收音機，麥克風），以限制共享設備的使用。任何此類設備在發行前和退回之前均應進行適當的清潔和消毒。
- 負責方必須禁止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之間共享食物和飲料（例如自助餐和飲料），並為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留出足夠的空間以在進餐時注意社交距離。
 - 負責的當事方可以通過自助餐提供食物服務，前提是他們不是自助服務，並且配備了足夠的人員來確保沒有員工，演員或工作人員碰觸常見的物品（例如，湯匙，鉗子）並且適當保持社交距離。
 - 負責的締約方應考慮使用預先包裝的容器提供食品和飲料，以限制個人之間的共享。如果提供食物和飲料，責任方還應提供一次性或單獨包裝的飲食用具。
- 負責的當事方應從會場移走任何不必要的公用設施，例如報紙或雜誌攤位，以便應要求進行個人分發。

C. 分階段重新開放

- 負責的鼓勵締約方逐步開展重新開放活動，以便在生產或工作活動恢復正常之前解決業務問題。責任方應在首次重新開放時考慮限制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的人數及其工作時間，以便使運營機構具有適應變更的能力。

D. 溝通計畫

- 責任方必須確認已經審閱並理解了本州發佈的行業指導意見，並且將執行它們。
- 責任方應為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制定溝通計畫，其中應包括適用的說明，培訓，標誌以及向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提供信息的一致方式。責任方可以考慮開發網頁，文本和電子郵件組以及社交媒體。
- 責任方應通過口頭交流和標牌，鼓勵顧客遵守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和衛生廳關於個人防護裝備（尤其是面罩）的使用指導意見。
- 負責方應在媒體生產設施或地點的內部和外部張貼標牌，以提醒個人遵守適當的衛生習慣，社會隔離規則，PPE 的適當使用以及清潔和消毒規程。

III. 流程

A. 篩查和檢測

- 負責方必須確保在參與媒體製作活動之前和之前，通過診斷測試對其工作職能或角色涉及到與演員密切或直接接觸的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進行新型冠狀病毒的測試。此後，無論是在現場還是在現場，每周至少一次。
- 負責方必須對員工，演員，船員以及在可行情況下的承包商和供應商執行強制性的日常健康檢查實踐，但不得對運送人員進行此類檢查。
 - 在個人盡可能向設施或位置報告之前，可以遠程執行篩選操作（例如，通過電話或電子調查）；或可以在現場進行。
 - 篩查應進行協調，以防止員工在篩查完成前相互混雜，發生密切或近距離的接觸。
 - 至少需要對員工，演員和工作人員，以及在可行情況下的承包商和供應商進行篩選，並且必須使用確定個人是否具有以下條件的問卷進行篩選：
 - (a) 在過去 14 天內曾與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或有新型冠狀病毒症狀的任何人員密切接觸或近距離接觸；
 - (b) 過去 14 天內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和/或
 - (c) 在過去 14 天內出現任何新型冠狀病毒症狀。
- 有關與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症狀的最新信息，請參閱 CDC 關於「[冠狀病毒 \(Symptoms of Coronavirus\)](#)」的症狀的指南。
- 篩選做法包括：
 - 如果空間和設施 / 位置配置允許，請在入口處或入口附近對人員進行檢查，以最大程度地減少對懷疑或確診的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
 - 在個人排隊等待篩查和 / 或進入設施或地點時，允許適當的社交距離。
 - 僅允許接受過遠程或到達現場篩查的人員。
 - 如果進行了溫度檢查，請在入口處使用非接觸式熱像儀來識別可能有症狀的個體，並將其引導至輔助檢查區域以完成後續檢查。如果不可能或不可行，可以使用非接觸式溫度計進行溫度檢查。
- 責任方應要求員工立即披露他們對上述任何問題的回應是否發生變化，例如他們是否開始出現症狀，包括在工作時間內或工作時間外。
- 除了篩選問卷，還可以根據美國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 (U.S. 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 或衛生廳指導意見進行每日體溫檢查。禁止責任方保留員工，演員和機組人員的健康數據（例如，個人的特定溫度數據）的記錄，但被允許保留確認個人進行過篩查和篩查結果的記錄（例如，通過 / 失敗，已清除 / 未清除）。
- 責任方必須確保任何進行篩查活動的人員，包括體溫檢查，得到適當保護，避免接觸進入現場的潛在傳染性員工或供應商。實施篩查活動的人員必須由熟悉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衛生廳和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協議的雇主確認的人員進行培訓。
- 應為篩查人員提供個人防護裝備並使用這些裝備，至少要包括口罩，並且可能包括手套，隔離衣和 / 或面罩。

- 任何篩查新型冠狀病毒症狀呈陽性的員工，演員，工作人員或供應商均不得進入媒體生產設施或地點，並且必須被帶回家與他們的醫療保健提供者聯繫以進行評估和測試。
 - 負責方應向此類人員遠程提供有關醫療保健和測試資源的信息。
 - 責任方必須立即向州和地方衛生部門告知任何新型冠狀病毒疾病陽性病例。
- 負責方應參考 DOH 的《[針對冠狀病毒感染或暴露後重返工作的公共和私人僱員的臨時指南 \(Interim Guidance for Public and Private Employees Returning to Work Following COVID-19 Infection or Exposure\)](#)》，以了解在懷疑或確診冠狀病毒病例後或之後尋求重返工作崗位的員工的協議和政策。該僱員與患有冠狀病毒的人有密切或接近的接觸。
- 負責方必須指定一個中心聯絡點，該聯絡點可能因活動，地點，班次或工作日而異，負責接收和證明已審查了所有員工，演員，工作人員，承包商和供應商的問卷，並且這種聯絡也被確定為問卷中指出，員工，演員，船員，承包商和供應商可以參加聚會，以告知他們以後是否出現冠狀病毒相關的症狀。
 - 應準備好確定的聯絡點，以接收個人關於陽性病例的通知，並啟動相應的清潔和消毒程序。
- 負責方必須為所有人指定一個現場安全監控器，其職責包括持續遵守《現場安全計劃》的各個方面。
- 在可能的範圍內，負責方應保留與媒體製作機構或地點的其他人員有密切聯繫或接近的每位員工，演員，工作人員，承包商和供應商的日誌；不包括使用適當的 PPE 或通過非接觸方式進行的交付。日誌應包含聯繫資訊，以便在員工確診為冠狀病毒時，可以識別，跟蹤和通知所有接觸者。
 - 責任方必須配合州和地方衛生部門的接觸者追蹤工作。

B. 追蹤和跟進

- 負責人必須在媒體生產設施或地點將任何新的冠狀病毒檢測結果告知陽性後，立即通知州和地方衛生部門。
- 如果在經營場所互动的员工，访客或顧客檢測呈阳性，则责任方必须按照要求与州以及当地卫生部门合作以追踪工作场所中的所有联系人，并将所有登录的员工和顧客通知州以及当地卫生部门（适用时）在員工或顧客开始出现冠狀病毒症狀或测试呈阳性之前 48 小时进入個人防護設施，以较早者为准。必須按照聯邦和州法律法規的要求保持機密性。
 - 如果某人在現場時出現症狀，責任方必須通知周圍區域的僱員或可能立即受到影響的僱員，並提供有關該人在整座建築物中的位置的信息，並在有症狀的人呈陽性時通知他們。
- 州和地方衛生部門將對感染者或接觸者實施監測和行動限制，包括居家隔離或檢疫。
- 如果個人被告知與冠狀病毒患者有過密切或近距離接觸，並通過追蹤，跟蹤或其他機制獲得提醒，則需要在獲得提醒時向其雇主自我報告，並遵循上述方案。

IV. 僱主計畫

負責任的當事方必須在現場或為員工張貼醒目的完整安全計畫。本州提供企業重新開業安全計畫範本，指導企業主和經營者制定預防新型冠狀病毒傳播的計畫。

更多的安全資訊，指導意見和資源請見：

紐約州衛生廳新型冠狀病毒網站

<https://coronavirus.health.ny.gov/>

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冠狀病毒（新型冠狀病毒）網站

<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ndex.html>

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新型冠狀病毒網站

<https://www.osha.gov/SLTC/covid-19/>

[請在以下連結，確認您已閱讀並理解您按照本指導意見運營的義務：](#)

<https://forms.ny.gov/s3/ny-forward-affirmation>